

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

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ZLYZB-2019-140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 标 人：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代理机构：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0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表.....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5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	29
第五章	铜仁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铜仁市生态环境局]委托,[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 [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投标。

1、项目名称：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

2、项目编号：GZLYZB-2019-140

4、项目联系人：杨胜前

5、项目联系电话： 137 6565 5810

6、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疑似污染地块布点技术规定》、《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样品采集保存和流转技术规定》、《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定》、《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土壤样品分析测试方法技术规定》、《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地下水样品分析测试方法技术规定》等的要求，组织做好地块布点采样方案编制、现场布点及采样、样品采集保存和流转、实验室分析与质量控制等工作，并按省生态环境厅统一要求提交相关资料；

(1) 采购主要内容：对 22 块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分析测试；

(2) 采购数量：1 批

(3) 采购预算：330 万元。

(4) 采购拦标价：330 万元。

(5)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6)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2020 年 6 月前完成采样、检测工作、数据上报、通过审核出具报告等全部工作。**

(7)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铜仁市生态环境局指定地点

(8)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在踏勘等）：**开标前须进行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进行踏勘，踏勘过程中的所有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1 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1.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6 投标人未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以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以后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1.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 家，各成员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特殊资格要求：

采样单位应具有有效的地质勘察资质，资质类别中应包含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

分析检测单位应具有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中通过的参数应包含土壤检测的相关参数），且合同履行期内资质有效；

9、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0 年 3 月 4 日 09 时 00 分 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 17 时 00 分

（2）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 进行报名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仅采用网上报名）。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购买

（4）投标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注：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http://jyzx.trs.gov.cn>）“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12、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川硐教育园区麒龙国际旁）

13、投标保证金情况

（1）投标保证金额：贰万元整

（2）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投标时间截止前

（3）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电汇、网银

（4）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账 号：0601001500000296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4、采购人名称：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地址：铜仁市金鳞大道

项目联系人：杨胜前

联系电话：137 6565 5810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16、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东太大道时代商汇第 12 幢 3 单元

项目联系人：陈平

联系电话：0856-8131655

代理机构名称：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与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 1 的条款号是与《投标人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附表为准。

条款号	具 体 内 容
1	项目名称：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 采购人名称：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人地址：铜仁市金鳞大道 项目编号：GZLYZB-2019-140
2	资格标准：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 条，以及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
3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2020 年 6 月前完成采样、检测工作、数据上报、通过审核出具报告等全部工作。
4	投标文件份数：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 U 盘投标文件 1 份。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 u 盘投标文件到采购人和代理机构，逾期未递交的视为放弃投标。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5	投标保证金： 提交方式：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贰万元整；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账 户 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0601001500000296 缴纳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jyzx.trc.gov.cn），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电子保函形式缴纳（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以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形式缴交，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采用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

	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保证金缴纳到账时间以交易中心报名系统可查询到为准，开标截止时未按时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未提交。）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trc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1）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2）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的，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申请，且应符合下列规定： ①《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应由铜仁市电子金融保证平台出具； ②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到投标有效期后 30 日止。 ③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由于申请电子保函当天不一定能审核通过，须至少于项目开标时间之前 3 日提交电子保函申请。 备注：凡需入场进行交易的投标主体需保证打款账户信息与系统中备案的基本账户信息一致，因与系统中备案的基本账户信息不一致，而不能参与投标业务的责任自负。 联系电话：0856-3910277 （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6	评标方法、标准及定标原则(含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7	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及收取方式： 见招标代理合同。

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人数：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4 名具有相应专业经济、技术类的专家参加本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工作。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特殊情况专家名单经审批后确定。
9	投标人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http://jyzx.trs.gov.cn/）报名、获取采购文件、澄清，无须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10	分包： ■ 否 ☐ 是，必须分包给有相应资质的单位。
11	其他要求： 保密要求：参加重点行业企业初步采样调查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对属于国家秘密、商业机密的信息，必须严格遵守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确保不发生失泄密问题。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有效的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投标人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投标人”。
2	二	3.1	(一) 一般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材料： 1.1 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1.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8 年有效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封面应加盖企业公章及财务专用章（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19 年 10 月-12 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6 投标人未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以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以后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1.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2 家，各成员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 特殊资格要求： 采样单位应具有地质勘察资质，资质类别中应包含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 分析检测单位应具有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中通过的参数应包含土壤检测的相关参数），且合同履行期内资质有效；
...	...	...	
符合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之前提交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	二	3.8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13) 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3	二	11.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4	二	17.3.2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2) 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 (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
5	二	17.3.2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3) 未按本须知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6)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7) 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6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最高投标限价：330 万元。

			投标人报价均应包括本次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结合调查清单中所列的地块，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并估算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然后报价。报价应包括布点方案编制、专家评审、采样送样、测试分析、检测、成果集成等各种工作经费和服务费用，以及食宿、差旅、税金、代理费等完成工作所需的全部可能发生的费用。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一、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序号	内容	评分细则
1	方案编制 30 分	1.布点方案最高分 0-20 分，投标人需提供经贵州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协调小组办公室认可的布点方案。少提供 1 个，扣 2 分，扣完为止。 2. 采样方案编制情况，最高分 5 分；采样方案应与布点方案相对应。 3. 分析方案编制情况，最高分 5 分；分析方案应与布点方案相对应。
2	企业综合表现 40 分	1. 采样、测试投标单位均列入《贵州省重点行业企业用地查样品采集专业机构、样品分析测试专业机构名录》的得 20 分，只有 1 家入名录的得 10 分，未入名录的不得分。 2. 参加省详查办组织的贵州省企业用地调查样品分析测试专业机构能力验证样品考核。无机样品考核、有机样品考核全部合格率达 80%以上（含 80%）的，得 20 分，只有一项达 80%以上的，得 10 分，两项均低于 80%的，不得分。
3	土壤业绩 15 分	1.参加过土壤重点行业调查“信息采集、风险筛查、点位布设、风险分级”等或与本项目同类型工作的，联合体采样、分析机构均参加的得 10 分，只有 1 家参加的得 5 分，未参加的得 0 分。（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2.参加贵州省土壤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试点地块调查采样、分析测试工作的，采样、分析机构均参加的得 5 分，只有 1 家参加的得 2.5 分，未参加或参加试点工作被贵州省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协调小组办公室评为不合格的得 0 分。（需提供合同或委托人的证明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
4	投标报价 15 分	报价得分按照综合评分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5%）×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或低于最低投标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总分	100 分	

二、评标标准：

（一）具体的评标标准。

（二）推荐拟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1、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3 个。

2、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评标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请按采购项目的评标方法从以下三项中选择一项打“√”）：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三、定标原则：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供应商。

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 xxx 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5 “服务”系指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且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人应遵守并符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投标货物或服务也应符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处罚期内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投标人；经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查询，3 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3.4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投标：

-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5 投标人不得与本次招标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6 本项目（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 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7 投标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3.8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

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 不同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的；

-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

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交易中心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3、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质疑函格式详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专区）

4、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章，质疑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交易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

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质疑受理部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采购人

8、提交质疑文件地点:铜仁市公共服务中心四楼政府采购交易科(我中心只接受现场提交书面质疑函)。

9、本次采购活动中,交易中心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4) 采购人需求
- (5) 铜仁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
- (6) 投标文件格式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个日历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15 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前将书面答复发给所有投标人,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如属网上招投标项目,在招标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招投标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至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15 个日历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招标文件,但应当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当立予以确认(如属网上招投标项目,在招标公告原发布媒体及实施网上招投标的网站发布更正公告,不再书面答复)。该修改内

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但本招标文件第 7.2 条规定的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 3 个日历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投标人可对招标工程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标。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工程清单只能有一个报价。

9. 投标文件语言

9.1 投标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投标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 投标函

10.2 开标一览表

10.3 投标分项报价表

10.4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10.5 技术规格偏离表

10.6 投标人资格声明

10.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9 联合体协议书

10.1 售后服务计划

10.11 投标人情况说明

10.12 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10.13 有关承接项目的承诺函

10.14 其他资料

10.15 实施方案

11.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如下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11.1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若“三证合一”的提供副本即可）

11.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若“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

11.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若“三证合一”的无需提供）；

11.4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11.5 投标人未被列入违法失信企业（以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出之日以后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的截图；

11.6 资质证书复印件（公告要求提供的特殊资质）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3.2 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3.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3.4 投标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

金形式交纳（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未按要求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6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3.7 在中标人支付所有招标代理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予以原额无息退还。

13.8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招标代理机构上缴财政部门：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外，中标人未能按本须知第22条规定签订合同的；
-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4）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法律、法规、规章及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9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14. 投标文件的格式

14.1 投标人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正本用 A4 幅面纸张**胶装成册**，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4.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投标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4.4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工程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工程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4.5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投标人公章。

14.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14.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4.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4.9 投标人应将上述文件按页码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列投标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投标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承担不利的评标结果。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单独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及正文封面均应注明“正本”“副本”。正副本信封及投标文件封面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封袋口密封处必须加盖骑缝章并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15.2 本项目只接受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15.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5.4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5.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6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5.7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五、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6. 开标、评标时间

16.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6.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投标人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并办理签到手续。

16.3 开标时，由监标人或者投标人共同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对符合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由开标会主持人按规定宣读“报价一览表”等规定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作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及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一)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二) 技术复杂；
- (三)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 投标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8.1 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8.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

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8.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8.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8.3.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3)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6) 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7) 投标人未按规定对投标进行分项报价；
- (8)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 比较与评价

19.1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0.3 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20.4 评标委员会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20.5 在评标期间，若出现符合本须知规定的所有投标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本次招标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1. 定标准则

2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1.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招标文件确定评标方法、标准，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中标通知

22.1 评标结束后，评标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应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告，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

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中标的其他投标人。

22.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2.4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3.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3.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第四章 采购人需求技术参数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铜仁市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

建设单位：贵州省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地址：铜仁市

二、项目具体内容

根据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相关文件要求，对铜仁市 22 个地块拟开展初步采样调查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地块布点采样方案编制、现场布点及采样、样品采集保存和流转、实验室分析与质量控制等工作。

三、服务要求

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疑似污染地块布点技术规定》、《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样品采集保存和流转技术规定》、《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定》、《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土壤样品分析测试方法技术规定》、《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地下水样品分析测试方法技术规定》等的要求，组织做好地块布点采样方案编制、现场布点及采样、样品采集保存和流转、实验室分析与质量控制等工作，并按省生态环境厅统一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如国家、省出台新规定的，按新的规定执行。

四、验收标准

项目内容应当在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及铜仁市生态环境局规定时间节点内全部完成，按省生态环境厅及市生态环境局统一要求提交了相关工作成果，符合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关于企业用地调查的相关技术要求。在合同约定时间，通过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组织的质量检查和验收。

六、保密要求

参加重点行业企业初步采样调查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对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必须严格遵守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确保不发生失泄密问题。

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初步采样调查名单

序号	行政区	地块编码	地块名称	行业类别	企业类型	名单来源
135	铜仁市	5206021260020	贵州省铜仁银湖化工有限公司化学试剂厂地块	2661	在产企业	原始
136	铜仁市	5206021310015	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块	3150	在产企业	原始
137	铜仁市	5206281310062	松桃三和锰业集团鑫旺有限公司地块	3150	在产企业	原始
138	铜仁市	5206221310003	贵州建强锰业有限公司地块	3150	在产企业	原始
139	铜仁市	5206031260007	贵州省红晶汞业有限公司地块	2619	在产企业	原始
140	铜仁市	5206281310055	松桃金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块	3150	在产企业	原始
141	铜仁市	5206281310057	贵州省松桃汇丰锰业有限公司赤山分厂地块 1	3150	在产企业	原始
142	铜仁市	5206222310006	贵州玉屏有色冶金集团湘黔锰业有限公司地块	3150	关闭企业	原始
143	铜仁市	5206242250013	思南县天仙桥焦煤厂地块	2520	关闭企业	原始
144	铜仁市	5206242250012	思南县恒达焦化厂地块	2520	关闭企业	原始
145	铜仁市	5206252250009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相生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地块	2520	关闭企业	原始
146	铜仁市	5206242250011	思南县河边焦煤厂地块	2520	关闭企业	原始
147	铜仁市	5206222260047	贵州玉屏湘盛化工有限公司地块	2611	关闭企业	原始
148	铜仁市	5206222260022	贵州大龙银星汞业有限公司地块	26, 193, 215	关闭企业	原始
149	铜仁市	5206221310032	贵州红星发展大龙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块	26, 193, 190	在产企业	纠偏
150	铜仁市	5206221310008	贵州玉屏有色冶金集团闽盛铁合金有限公司地块	3150	在产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1	铜仁市	5206031320012	贵州蓝天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地块	32, 197, 724	在产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2	铜仁市	5206212320001	贵州福瑞德矿业有限公司地块	32, 190, 919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3	铜仁市	5206032090022	贵州汞矿岩屋坪分矿地块	919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4	铜仁市	5206252320010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云阳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块	3150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5	铜仁市	5206022310027	贵州省铜仁市武陵冶炼厂地块 2（老厂区）	3150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6	铜仁市	5206282090025	松桃奇峰长坪铅锌矿地块	912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7	铜仁市	5206282090023	松桃苗族自治县鑫立选矿厂地块	912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158	铜仁市	5206222310024	贵州大龙金利锰业有限公司地块	3150	关闭企业	中低关注度

第五章 铜仁市市级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本合同仅作参考，以最终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号：

甲方(采购人)：

签定地点：

乙方(中标人)：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甲方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招标采购（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服务名称	数 量	单 价	总 价	服务期

2、服务方式和服务地点

2.1 服务方式：_____

2.2 服务地点：_____

3、供货清单

3.1 供货清单：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文件等材料以_____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__%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_____（时间）支付。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6、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

7、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招标文件中细化规定。

8、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____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_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__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违约责任

10.1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11、违约终止合同

1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

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

12、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解决：

() 向 _____ (甲方所在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其他约定

14.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招标代理机构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4.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密封袋及文件封面格式

注：投标文件标明正本或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 四、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 六、投标人资格声明
-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九、联合体协议书
- 十、售后服务计划
- 十一、投标人情况说明
- 十二、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 十三、有关承接项目的承诺函
- 十四、其他资料
- 十五、实施方案

注：目录页自行需编制页码。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单位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_____（联合体应商牵头人名称）作为供应商已正式授权_____（被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中心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中心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中心、招标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供应商地址）

11. 递交投标保证金：_____元。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招标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总价 (单位：元)	交 货 期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备注：

1.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开标信封及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2. 报价包含税等所有费用的总报价。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内容	单位	数量	报价	备注
1					
2					
3					
...					
合计					

注：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若适用），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设计。投标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四、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差说明

注：投标人如果对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条件、质保期及合同其他条款在内的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在本表中详细填写；如不列出，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供应商名称：____（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____（签字）

日期：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由投标人据实提交，技术参数须按编写序号逐条对应）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盖章）：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实际	符合/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 按照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2.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 请如实填写偏离表，如果虚假响应，将被暂停进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可根据各个需求表的内容填报技术规格响应表，但技术规格响应表的内容必须对其相对应的供货需求的内容全部响应，否则，该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5. 如招标文件中规定技术规格货物如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可采用不低于原有配置的货物投标。

六、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单位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在开标评标时，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 （1）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税务登记证（三证合同一无需提供）；
- （3）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同一无需提供）；
- （4）资质证书（特殊资格要求）；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有委托代理人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7）投标保证金；
-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9）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cr/list>）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岁 身份证号：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见。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仅需牵头人提供。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兹授权_____同志（见身份证复印件），为我方参与_____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发日期：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7. 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扫描件或复印件须清晰可见。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仅需牵头人提供。

九、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同意按照如下方式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 由联合体各方分别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由联合体各方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 头 人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 员 一 名 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复印件。

十、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由投标人负责。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计划，主要内容应包括：

- 1、售后服务机构；
- 2、人员情况；
- 3、应急反应时间；
- 4、其它服务承诺。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人职务：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电 话：_____

十一、投标人情况说明

1、投标人名称及其它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 (2) 地址：_____
-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 (4) 上级主管部门：_____
- (5) 公司性质：_____
- (6) 主要负责人：_____
- (7) 职员情况：_____

2、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3、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附：联合体投标的，每个成员各填一表，表后附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证书开户许可证等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人职务：_____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电 话：_____

十二、有关政策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单位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十三、有关承接项目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单位_____年__月__日发布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在此承诺：

本公司（企业）如若中标，与贵单位签订的服务合同期内，保证在贵州省范围内承接进行的“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地块样品采制留存和分析测试项目”总数不超过3个(含本项目)。如违反本承诺，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服务合同，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十四、其他资料

十五、实施方案

- 1、布点方案编
- 2、采样方案
- 3、分析方案